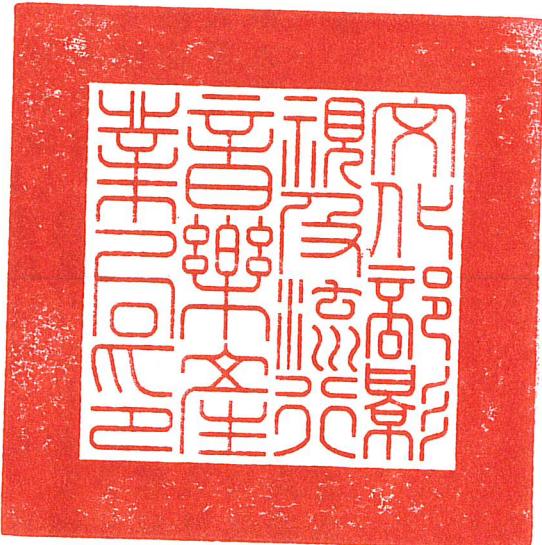


#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局視(輔)字第1123002056號



一  
裝

主旨：公告「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度電視節目製作補助要點」第十點修正規定。

依據：「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度電視節目製作補助要點」第十點  
修正規定。

## 公告事項：

一、「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度電視節目製作補助要點」第十點  
「企畫書之變更」修正規定如下：

(一) 綱規，幣，必小點審者修約。  
事各理新變變評第本補限及為  
故項明額之有請依。獲期書次  
載一具金演致提得議，定畫三  
所第面助導，局組建明指企以  
書點書補或由本小之說於之更  
畫五以獲劇事經選度局並後變  
企第前；編之但評額到意更，  
目及事更、演，且金者同變外  
節涉應變人導少，助助局依定  
、載者請作或減限補補本得規  
費所助申製劇得此減獲經始有  
其獲本，一度不成得絕助款  
製，向目人長，作，拒補二  
估外者，節作總者定時或獲第  
上預更要料之製案更規請礙，及  
人載變必資上於全變目申妨後款  
文所得更證以責；意二更、約本  
書不變佐元歸限同第變避契除  
書畫軸有出萬可為查款開規助；  
企主，提千非者審三前得補行  
之定並五以要組第查不正執行

下列變更事項不計入變更次數：

- 2、涉及第五點第一項第三款有關「資金結構」之變更。
- 3、因天然災害、緊急事故或其他不可歸責於獲補助者，發生更，  
之事由致有變更必要者，獲補助者應於天發生變，  
緊急事故或其他不可歸責於獲補助者之申請，向本局申請，  
起三個月內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不計入變更次數。
- (二)依前款規定申請變更事項涉及期限之展延者，以二次得證為要資合  
限，並須提供展延理由及佐證資料。提出請急限，由局佐期他獲者件向得  
求獲補助者來局說明，並將視其展延之緊急限，由局佐期他獲者件向得  
料是否充分及合理，准駁其展延，但因天然災害、寒害等，其因  
計不得逾六個月。但因天災，致有不可歸責於獲補助者之緊急事故或不可  
歸責於獲補助者，由發生日三個月內附具理由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且展延期限合  
由發生日三個月內附具理由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且展延期限合  
本局申請展延，不計入變更次數，且展延期限合  
逾二年。
- (三)前二款所稱天然災害，指風災、水災、旱災、寒害等，其因  
他特殊天氣之變化、地震、大火、海嘯、火山爆發等，  
素所造成之災害；所稱緊急事故，指動亂、戰爭、瀟  
疫、核子事故等。

局長徐宜君